

证券代码：688611

证券简称：杭州柯林

公告编号：2025-028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5 月 22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北软路 1003 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2
普通股股东人数	4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5,058,36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5,058,36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9.379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9.379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谢东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3、董事会秘书张艳萍女士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5,057,867	99.9992	0	0.0000	500	0.0008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75,171	99.7154	0	0.0000	500	0.2846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含授权代表）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 2、第1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 3、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不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形。
- 4、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伟、郑隆隆

-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3 日